

毕业生落户指南

A GUIDE FOR GRADUATES

一、落户条件

45周岁以下全日制本科毕业两年内，45周岁以下硕士（全日制或2017年以后录取的非全日制研究生），55周岁以下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可享受“先落户后就业”落户杭州，有房可落户自有住房，无房的可申请挂靠人才集体户。

二、“无房挂靠人才集体户口情形”总流程

第一步：申请同意挂靠人才集体户证明 → 第二步：申请无房证明 → 第三步：申请人才落户

第一步：《同意挂靠人才集体户证明》申请流程

1、登录“浙里办”APP或支付宝搜索“浙里办”小程序，进入后搜索“申请挂靠人才集体户口”。



2、信息选择及填写，完毕后点击查询。



<1>

3、获得《同意挂靠人才集体户证明》，点击下载。



第二步：《无房证明》申请流程

1、登录“浙里办”APP或支付宝搜索“浙里办”小程序，进入后搜索“无房证明”。



<2>

2、进入后，按下图选择信息，如有未成年人随迁可以添加未成年人信息，填写完毕点击查询获得无房证明，点击下载。



第三步：“人才引进落户”申请流程

1、登录“浙里办”APP或支付宝搜索“浙里办”小程序，进入后搜索“人才引进落户”。



<3>

2、信息选择及填写，完毕后点击确定。

情形选择

人才类型

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

省/市认定的高层次人才

省/市认定的特殊、紧缺人才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可聘任专业技术职务的国家职业资格

硕士及以上学历（先落户后就业）

毕业两年内本科学历

迁移范围

省内迁移

省外迁入

是否选择长三角区域“跨省通办”服务

否

是

落户类型

新立户

挂靠户

落户地类型

与他人共有房产

父母子女所有房产

本人承租公房

挂靠亲友

单位或人才市场

随迁情况

随迁未成年子女

无

上一步 确定

根据学历情形选择

按照现户口所在地选择；已持迁移证的选择“省外”

已持迁移证的选择“否”；

挂靠人才集体户选择此项

3、进入上传材料界面，点击“+”添加材料，然后选择自取或邮寄方式，点击下一步；确认页面信息后点击“去签章”。

上传材料

在线填表 上传材料 取件方式 信息确认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本市无房证明

支持 png, jpg, jpeg, bmp, pdf, xls, docx 格式

*毕业证书

支持 png, jpg, jpeg, bmp, pdf, xls, docx 格式

保存草稿 上一步 下一步

办结材料

居民户口簿 实体证取件方式

自取

迁入地派出所自取。省外迁入的，领取户口准迁证；省内迁移的，领取户口簿。

获取签名

电子签章 去签章

上一步 提交

4、点击签署，进入“在线签署平台”，签名后提交，再点击使用。

在线签署平台

文件待签署

户口迁移申报表

更多 签署

在线签署平台

已完成签署 待确认操作

户口迁移申报表

手写签名 重新签名 使用

5、点击签名拖曳至右下角签名处，点击完成签署，点击继续办事，点击确定；核对页面信息后点击提交，进入评价页面则提交成功。

在线签署平台

已完成签署 待确认操作

户口迁移申报表

继续签署 完成签署

签署成功

当前办事尚未结束，可点击“继续办事”返回办事页面提交办件

继续办事

确认签章

我已签章

取消 确定

提交成功

评价

查看我的办事

信息确认

办结材料

居民户口簿 实体证取件方式

自取

迁入地派出所自取。省外迁入的，领取户口准迁证；省内迁移的，领取户口簿。

获取签名

电子签章 预览

上一步 提交

办事扫我



浙里办APP



政策指南扫码获取



西湖公安政务服务中心
Xihu Public Security Government Service Center